

河南亚佳特绿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侯亚琼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；河南祥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，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股东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赞成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侯亚琼回避表决；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河南祥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郑州市管城区紫荆山路185号2号楼22层2205号	有限责任公司	闫艺文
侯亚琼	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21号院2号楼12号	-	-

(二) 关联关系

侯亚琼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；河南祥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向股东河南祥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借款9,000,000.00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借款期限自2018年2月2日至2019年2月2日，该笔借款为无息借款；公司拟向董事长侯亚琼借款3,000,000.00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借款期限自2018年2月2日至2019年2月2日，该笔借款为无息借款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是本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协商达成共识的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符合本公司正常性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，属于正

常的业务交易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性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，属于正常的业务交易，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，对公司不存在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亚佳特绿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南亚佳特绿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 月 16 日